

臺北市景美女中 112 學年度高三分科測驗衝刺自習班 實施辦法

一、目的：為協助本校高三學生於期末考後至分科測驗前能全力衝刺升學考試科目，提高專注度，辦理集中自習。

二、時間：

1. 113年5月3日(五)～6月4日(二) 晚間16時止，假日不開放。
 2. 113年6月5日(三)～6月27日(四) 晚間16時止，假日不開放

※因辦理 5/14 高三學期補考、5/20-21 高一二期中考補考，以上 3 天 K 書中心不開放自習。請自習班同學於 5/13、5/17 晚上前將個人物品帶走，座位淨空。

三、地點：本校勵學樓K書中心(如6月後遇勵學樓補強工程，自習地點改至舊圖書館)。

四、限制：參加學生須徵得家長及導師同意後使得報名，額滿上限為 60 名，以報名先後次序為錄取標準，且報名錄取之學生須全程參與衝刺自習班。

五、注意事項：

1. 自習衝刺期間，不可任意走動與離開座位及 K 書中心，自習作息表如下：

節次	時段	作息
第一節	08：10～10：00	衝刺！不可任意走動～
上午休息	10：00～10：10	休息時間
第二節	10：10～12：00	衝刺！不可任意走動～
中午休息	12：00～13：00	請回班上用餐
第三節	13：00～14：00	衝刺！不可任意走動～
下午休息	14：00～14：10	回班上打掃
第四節	14：10～16：00	衝刺！不可任意走動～
	16：00～	放學

2. 自習期間若點名未到，以曠課登記，點名以一天 4 節課為主(8:10-16:00)，放學可自行決定是否參與晚自習，點名時，未出席同學用打『X』作記。

3. 參與自習班同學務必配合作息表時間，不准睡覺及飲食，僅可於休息時間睡覺，若有特殊原因需要離開 K 書中心，優先於休息時間進出，並且在記錄表中作記錄。

4. **本次衝刺班不開放學生於自習時間回教室問問題，如需教師解題請利用下課時間。**

5. **若有固定課程須回原班上課，請於家長同意書中勾選，並確實填寫課程與上課時間。**

6. 所有自習學生請於 113 年 6 月 27 日 離開時清空座位個人物品。

7. 請於 113 年 5 月 2 日（四）中午 12 時 00 分前 繳交家長同意書至教學組存查，逾時恕不受理。

-報名表 請撕下繳回

112 學年度高三分科測驗衝刺自習班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 序號：_____ (教學組填)

三 年 班 號學生： 報名參加：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高三分科測驗衝刺自習班，並同意遵守相關規定。

第一階段有課程須回原班上課(有請打勾)，課程/時間：

導師簽章：